

## 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2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手机短信方式发出，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会议于2017年12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由董事长陆永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陆永先生、褚衍玲女士等6位董事提出书面辞职申请，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提名唐继勇先生、余涛先生、郭宇飞先生、李志辉先生、周志刚先生、葛善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次董事会对上述非独立候选人逐一审议并获得全票通过。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

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选举唐继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2、选举余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3、选举郭宇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4、选举李志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5、选举周志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6、选举葛善勤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拟定于2018年1月8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108）。

## **三、备查文件**

1、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四届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3日

####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唐继勇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0年至2014年历任天水长城精密模具厂车间主任、技术科长、驻青岛办事处主任，无锡微研有限公司营业部长，无锡塔吉玛机械有限公司技术部长，无锡银顶屋面金属结构件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佳铝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至2017年任江苏佳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至今任南京大学南通材料工程研究院兼职研究员，江苏海门市第十四届政协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继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余涛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理学博士学位。2002至今，先后任职英业达集团技术支援处处长，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江苏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国际电工委员会（IEC）专家，国际设施管理协会（IFMA）会员，国家智慧城市标准化总体组专家，中国建筑节能协会智慧建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上海雅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CEO、同济大学雅百特设施管理研究院常务副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郭宇飞先生：**中国国籍，1981 年 7 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博士学历。2008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历任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1S1 设计所室主任，万达商业规划研究院和万达文旅规划研究院主任工程师。2016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中巍结构设计事务有限公司和上海中巍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曾获中国钢结构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中国机械工业集团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北京市第 17 届优秀工程设计建筑结构专项一等奖，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建筑结构专业一等奖，第 4 届全国建筑结构技术交流会结构设计技术创新一等奖，第 8 届全国优秀建筑结构设计一等奖，在国内外学术期刊发表文章 30 余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宇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李志辉先生：**中国国籍，1980 年 3 月 13 日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家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3 年至 2011 年历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施工员、项目副经理，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项目执行经理；2011 年 2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山东雅百特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山东雅百特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程运营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志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周志刚先生：**中国国籍，1985 年 6 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 年至 2010 年曾任深圳鑫明光实业有限公司设计师。2010 年 9 月至今任山东雅百特科技有限公司总工办副总工程师。现有“屋面装饰铝板挡雪装置”、“金属屋面异形铝板”、“金属屋面天沟用连接件”等 28 项专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志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葛善勤先生：**中国国籍，1985 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7 年至 2014 年任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总账会计、科长，2014 年至 2015 年任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部长，会计机构负责人；2015 年 9 月至今任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财务负责人；江苏中联电气电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葛善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

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